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64/11-12(06)號文件

檔 號：CB2/PL/SE

保安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就2011年11月7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入境事務處的資訊系統策略

目的

本文件旨在提供有關入境事務處(下稱"入境處")的資訊系統策略的背景資料，並綜述保安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就此議題進行的討論。

背景

2. 入境處在1991年制訂第一代資訊系統策略，並於1995年全面落實執行。據政府當局表示，該策略令工作效率得以顯著提高，入境處從而可刪除613個職位，按1999-2000年度的價格計算，相當於每年節省約2.4億元。

3. 為了配合入境處業務環境的不斷轉變和應付長遠的業務需求，入境處委聘了顧問進行研究，檢討資訊系統策略。顧問建議實施全新的資訊系統策略(下稱"全新資訊系統策略")，使入境處能充分應付市民對高質素公共服務與日俱增的需求，並以更低成本提供各項服務及作出更迅速的回應。實施全新資訊系統策略，估計會帶來每年約4.3億元的有形節省款項。有關節省款項的項目包括因刪除425個職位而節省的開支(按1999-2000年度的價格計算，節省額為每年1.67億元)；因把文件紀錄轉換為數碼格式和重新設計電腦輔助訓練課程而減少使用地方所節省的開支(節省額為每年2,300萬元)；以及繼續維持因實施資訊系統策略而得以節省的員額(刪除的職位共613個，每年節省約2.4億元)。入境處於1999年制訂全新資訊系統策略，有關計劃分3期推行。

4. 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於2002年1月11日批准開立為數362,119,000元的新承擔額，以推行全新資訊系統策略第一期計劃。財委會亦分別於2003年1月24日及2004年5月14日批准開立為數352,753,000元及336,845,000元的新承擔額，以推行全新資訊系統策略第二及第三期計劃。根據政府當局向財委會提交截至2010年3月31日的《政府部門推行電腦系統計劃的周年報告》，政府已在2009-2010年度完成推行全新資訊系統策略。政府當局提交的進度報告摘錄載於**附錄I**。

事務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5. 事務委員會曾在2001年11月1日和12月6日、2002年12月5日及2004年3月16日的會議上討論全新資訊系統策略的推行情況。有關商議綜述於下文各段。

6. 委員詢問，當局會否採取措施，以防出現因新系統發生故障而令資料流失的情況，以及對於入境處人員查閱電子紀錄，是否訂有不同程度的限制。據政府當局表示，新系統設有雙伺服器，而復原中心則位於海港的另一邊。當局會審慎設計有關網絡，以確保系統的安全及數據的完整性，並會按照不同職位的工作性質，對有關職員進入電腦系統及查閱電子紀錄作出限制。

7. 有委員關注到，鑒於尋找與居留權有關的入境處紀錄時可能會有困難，新系統在儲存紀錄方面會否作出改善；入境處如何確保紀錄(例如擁有居留權的聲稱)不會遺失；當局會否就每宗申請編配一個個案編號；申請人可否以電子方式提交居留權的申請，以及入境處會否就此類申請作出回應。

8. 據政府當局表示，在新系統下，所有紀錄會以電子影像的方式儲存，以方便檢索。入境處的做法是就每宗申請編配一個參考編號。就新系統進行設計工作時，入境處會研究能否安排該系統發出一份申請人所提交的文件一覽表，供申請人參考。入境處會回答所有透過電子郵件(下稱"電郵")方式提出的查詢。

9. 有委員建議，除確認收到文件外，入境處亦應確認所接獲的文件已儲存於其電子系統內。據政府當局表示，從申請人收集所得的所有文件，均會轉換為數碼形式並儲存於新系統內，而入境處亦會確認收到該等文件。在申請獲得處理後，申請人會獲告知有關的決定，而所需的資料會儲存於系統內。如有需要，新系統可加入確認收到所提交文件的功能。

10. 委員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在何情況下會把所接獲的電郵永久儲存於入境處的新系統內、這些電郵在本港法例下的法律地位，以及在處理聲稱擁有居留權的事宜上，電郵是否符合有關入境處紀錄的定義。

11. 據政府當局表示，發給入境處的電郵會以電子方式記錄並儲存於建議的系統內，而發件人亦會收到回條確認當局已收悉有關郵件。《電子交易條例》(第553章)提供了一般性的法律基礎，接受以電子方式提交文件和以數碼方式簽署，視為符合規定須以書面形式提供資訊或簽署等的法律規定，包括就出入境事宜而言。以電子方式儲存的資料是否構成證明某些活動曾經發生的紀錄，則須視乎多項因素，包括全面情況及對該等活動適用的法例。舉例而言，在處理有關居留權的聲請事宜上，入境處一直並將會繼續按照法院所作的裁決辦理。

12. 據政府當局表示，一如目前的文檔／縮微膠卷紀錄系統，入境處會視乎以電子方式儲存的資料的性質和可能用途而決定其保留期。原則上，倘若仍有需要取閱有關資料，以處理申請、採取跟進行動或其他預計行動，資料便會一直保存在系統內。舉例而言，入境處會永久保留與居留權有關的資料。

最新發展

13. 根據入境事務處處長在2010年工作回顧簡報會上所述，由2010年3月至9月，入境處委聘顧問為部門檢討全新資訊系統策略，研究如何善用資訊科技進一步提升工作效率，為市民提供更優質的服務。據顧問表示，入境處應展開新的資訊系統策略，以期在未來10年內取代現有的資訊系統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相關文件

14. 相關文件已上載立法會網站，其一覽表載於**附錄II**。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1年11月1日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項下各分目
獲准推行的資訊系統策略計劃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進度報告

部門	分目 (編號)	計劃名稱和說明	批准日期	計劃的 核准預算費 (百萬元)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的實際開支 (百萬元)	預定 推行日期	修改 推行日期	成果／現況
入境事務處	A033YF	<p>為入境事務處推行全新資訊系統策略第 I 期計劃</p> <p>這項計劃包括推行提升資訊科技基本建設計劃和改進出入境管理自動化系統計劃。</p> <p>推行提升資訊科技基本建設計劃的目的，是建立一個可靠和可擴展的網絡，以協助入境事務處應付不斷增加的工作量，並為推行全新資訊系統策略下各個應用系統項目奠定基礎。推行改進出入境管理自動化系統計劃的目的，是確保即使工作量增加，出入境管理自動化系統仍能妥善運作，繼續提供高質素的服務。這項計劃也會更新技術平台，以支援入境事務處各項改善管制站服務的新措施。</p>	2002 年 1 月 11 日	362.119	317.604	2004 年 6 月	不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計劃如期推出，主要改善措施已在 2009 年年底前完成。 • 2009-10 年度的實際開支為 1,267 萬 2,000 元，佔核准撥款 5,006 萬 3,000 元的 25.3%。未用盡款項，是由於遞延支付場地工程費用和改善措施延遲推行所致。 • 推行計劃所取得的效益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已提升的資訊科技基本建設有助入境事務處應付日益增加的整體運作需要，而已改進的快檢通系統則有助入境事務處應付各管制站不斷增加的旅客及車輛交通流量； ii. 已提升的資訊科技基本建設的各個部分建立了管理更妥善的技術環境，為推行全新資訊系統策略下的其他系統項目(例如旅客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和車輛司機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以及新管制站(例如深圳灣管制站和落馬洲支線管制站)的運作奠定基礎。這些已改進的系統提高了管制站過境旅客和車輛的整體處理量，並縮短過境旅客和車輛司機等候辦理出入境手續的時間； iii. 已提升的資訊科技基本建設提高了快檢通系統的復原能力和可靠性，即使網絡或應用系統局部失靈，也可確保為過境旅客
				預算非經常 員工開支 (按 2009-10 年度 價格計算) (百萬元)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 實際員工開支 (按 2009-10 年度 價格計算) (百萬元)			
				入境事務處： 78.202	入境事務處： 75.772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項下各分目
獲准推行的資訊系統策略計劃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進度報告

部門	分目 (編號)	計劃名稱和說明	批准日期	計劃的 核准預算費 (百萬元)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的實際開支 (百萬元)	預定 推行日期	修改 推行日期	成果／現況
入境事務處	A033YF							<p>和車輛司機提供的服務不會中斷；以及</p> <p>iv. 資訊保安亦得以改善，可防止他人未經許可接達及非法入侵入境事務處的網絡，保護該部門系統所儲存的資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個項目已經完成，日後不會再在周年進度報告內載述。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項下各分目
獲准推行的資訊系統策略計劃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進度報告

部門	分目 (編號)	計劃名稱和說明	批准日期	計劃的 核准預算費 (百萬元)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的實際開支 (百萬元)	預定 推行日期	修改 推行日期	成果/現況
入境事務處	A034YF	<p>為入境事務處推行全新資訊系統策略第 II 期計劃</p> <p>這項計劃包括推行旅客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和車輛司機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p> <p>這項計劃的目的，是利用智能身份證和生物特徵識別技術，在出入境管制站實施自動化出入境檢查程序，以提高過境旅客和車輛的處理量。</p>	2003 年 1 月 24 日	352.753	276.656	2004 年 11 月 至 2006 年 6 月	2004 年 12 月 至 2006 年 5 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香港居民使用的標準 e-道已在 2006 年 5 月推出。8 個出入境管制站已安裝共 237 條旅客自助出入境檢查 e-道。沙頭角、文錦渡和落馬洲的車輛管制站，已安裝共 40 條車輛司機自助出入境檢查 e-道。 已推行旅客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的擴展服務，為合資格的經常訪港旅客提供自助出入境檢查設施。該服務已於 2008 年 5 月在機場推出。 快捷 e-道試驗計劃(10 條快捷 e-道和 10 條登記 e-道)已於 2009 年 3 月在羅湖管制站推出。入境事務處會因應實際運作需要，計劃於未來兩年在羅湖管制站安裝更多快捷 e-道。 2009-10 年度的實際開支為 2,211 萬元，佔核准撥款 5,403 萬 3,000 元的 40.9%。未用盡款項，主要是由於遞延支付推行旅客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擴展服務的費用，以及重訂改善項目的優先次序所致。 這項計劃已取得以下效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旅客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和車輛司機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成功推行，為過境旅客和車輛司機提供更佳服務，並加強出入境檢查服務的保安和效率。各管制站近年的過境旅客和車輛處理量已大幅提高。等候辦
				預算非經常 員工開支 (按 2009-10 年度 價格計算) (百萬元)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 實際員工開支 (按 2009-10 年度 價格計算) (百萬元)			
				入境事務處： 61.688	入境事務處： 61.688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項下各分目
獲准推行的資訊系統策略計劃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進度報告

部門	分目 (編號)	計劃名稱和說明	批准日期	計劃的 核准預算費 (百萬元)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的實際開支 (百萬元)	預定 推行日期	修改 推行日期	成果／現況
入境事務處	A034YF							<p>理出入境檢查手續的時間得以縮短，亦可令本港旅遊業和貿易業受惠；</p> <p>ii. 在旅客辦理自助出入境檢查手續期間，旅客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會利用智能卡認證、指紋核證和容貌辨識技術確定旅客的身分。該等技術可有效識別冒充者和使用偽造身份證的人；</p> <p>iii. 車輛司機自助出入境檢查系統有助跨界貨物流通，從而促進本港物流業的發展；以及</p> <p>iv. 由於愈來愈多本港居民使用旅客自助出入境檢查 e-道，入境事務處得以靈活調配更多資源為旅客提供服務，有助推動本港旅遊業發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個項目已經完成，日後不會再在周年進度報告內載述。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項下各分目
獲准推行的資訊系統策略計劃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進度報告

部門	分目 (編號)	計劃名稱和說明	批准日期	計劃的 核准預算費 (百萬元)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的實際開支 (百萬元)	預定 推行日期	修改 推行日期	成果／現況
入境事務處	A036YF	<p>為入境事務處推行全新資訊系統策略第 III 期計劃</p> <p>這項計劃包括推行個案簡易處理系統和電子記錄計劃。</p> <p>個案簡易處理系統有助入境事務處應付日益繁重的工作和因應市民的需求不斷改善服務；提高生產力；以及提供所需資料，以便管理層作出更恰當的決定，更妥善地進行資源策劃工作。具體而言，這個系統的好處如下－</p> <p>a. 備有圖像處理設施，讓人員可在無紙的環境工作，而專家系統技術則有助人員進行調查；</p> <p>b. 申請人可利用電子方式查看申請進度；</p> <p>c. 可與多套為終端用戶電腦應用而開發的獨立系統整合，從而提供更完善的系統支援；以及</p>	2004 年 5 月 14 日	336.845	263.382	2006 年 5 月 至 12 月 分期推行	2008 年 4 月 至 12 月 分期推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項計劃已在 2010 年 2 月完成。正計劃推行一些跟進項目，例如改善個案簡易處理系統的有關程式和為電子服務關設裝置系統復原設施場地，以提高運作效率和系統的整體效能。這些項目預定在 2012-13 年度完成。 • 2009-10 年度的實際開支為 1 億 3,714 萬 6,000 元，佔核准撥款 1 億 6,791 萬 5,000 元的 81.7%。未用盡款項，主要是由於驗收計劃成品和制訂改善項目的工作延期進行所致。 • 這項計劃已取得以下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現代化中央記錄系統有助入境事務處縮短處理申請和檢索記錄的時間。此外，申請人須提交的文件數目和到訪入境事務處辦事處的次數也可減少。事實上，大部分申請均可獲提供「一站式」服務。新系統有助入境事務處應付因各類申請(例如生死婚姻登記、簽證、許可證、旅遊通行證和國籍事宜)數目不斷上升而增加的工作量，並滿足市民對服務水平不斷提高的期望； ii. 個案簡易處理系統的電子界面有助入境事務處透過公共服務電子化途徑推行各項電子服務，包括以電子方式預約服務、提交申請、繳付費用和與入境事務處聯絡。因此，市民可全日 24 小時使用入境事務處提
				預算非經常 員工開支 (按 2009-10 年度 價格計算) (百萬元)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 實際員工開支 (按 2009-10 年度 價格計算) (百萬元)			
				入境事務處： 98.464*	入境事務處： 169.287*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項下各分目
獲准推行的資訊系統策略計劃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進度報告

部門	分目 (編號)	計劃名稱和說明	批准日期	計劃的 核准預算費 (百萬元)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的實際開支 (百萬元)	預定 推行日期	修改 推行日期	成果／現況
入境事務處	A036YF	<p>d. 具備經提升的功能，方便調查人員工作。有關功能包括分析資料、分發數據、提供行動支援、進行拘留管理和以電子方式列印擔保書。</p> <p>電子記錄計劃會通過圖像處理、工作流程和文件管理等技術，提供所需的技術架構，使入境事務處人員可在無紙的環境工作。查閱記錄、處理個案和處理行政工作，都可在安全和嚴密管制的環境以聯機方式進行。把記錄管理工序現代化，可進一步提高生產力和加強環保管理。</p>						<p>供的電子服務，並可透過電子方式查看申請進度和獲取該部門提供的資料；以及</p> <p>iii. 記錄數碼化後，入境事務處可邁向採用高效率工作流程的業務環境，不再受紙張式檔案和狹窄工作地方的局限，記錄檢索、知識共享和環保管理因而有所改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個項目已經完成，日後不會再在周年進度報告內載述。

* 通過內部調配提供人手，以應所需。

入境事務處的資訊系統策略

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保安事務委員會	2001年11月1日 (議程第II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保安事務委員會	2001年12月6日 (議程第II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財務委員會	2002年1月11日	<u>會議紀要</u> <u>FCR(2001-02)54</u>
保安事務委員會	2002年12月5日 (議程第II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財務委員會	2003年1月24日	<u>會議紀要</u> <u>FCR(2002-03)51</u>
保安事務委員會	2004年3月16日 (議程第IV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財務委員會	2004年5月14日	<u>會議紀要</u> <u>FCR(2004-05)10</u>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1年11月1日